

「眼藥膏」的使用方法及須知

1. 清潔雙手。



2. 打開藥瓶，將頭仰後，眼向上望，輕輕把下眼皮拉下成袋狀。



3. 輕按藥瓶將四、五毫米眼藥膏擠入眼袋內。(約一粒米大小已足夠)，切勿讓瓶嘴接觸到眼睛或眼蓋，以免損害眼睛及染污瓶嘴。



4. 搽藥膏後輕眨眼數次，使藥膏均勻分佈眼內，然後閉上眼睛，用清潔紙巾拭去眼外多餘藥膏。



5. 用後必須立即蓋好藥膏瓶。



注意:

- 如同時使用兩種或以上之眼藥膏，兩者應相隔五分鐘。
- 藥膏開啓一個月後不可再使用並須棄掉。
- 切勿使用已變色或過期的眼藥膏。
- 眼藥水與眼藥膏同用時則先滴眼藥水，五分鐘後再搽眼藥膏。

Reference:

1. Perry, J. P., & Tullo, A. B. (1990). *Care of the ophthalmic patient*. London: Chapman & Hall.
2. Prince of Wales Pharmacy. Application of Eye Ointment Pamphlet.